

公司代码：600608

公司简称：*ST 沪科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中审亚太审字(2026)007025 号】，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相关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631,187.92元，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540,423,861.11元。鉴于公司尚未弥补完以前年度亏损，公司董事会拟定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公司尚未弥补完以前年度亏损，公司董事会拟定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ST沪科 | 600608 | ST沪科 |

| |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姓名 | 王天扬 | 赵哲 |
| 联系地址 |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西路299弄1号701B室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云投财富广场B3栋 2503A室 |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西路299弄1号701B室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云投财富广场B3栋 2503A室 |
| 电话 | 021-62317066、0871-64646840 | 021-62317066、0871-64646840 |
| 传真 | 021-62317066、0871-64646840 | 021-62317066、0871-64646840 |
| 电子信箱 | wangtianyong@600608.net | Zhao_z@600608.net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中国证监会行业规范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F51 批发业”。报告期内，公司全面退出原有化工产品、粮食类农产品等大宗商品贸易业务，明确向花卉交易及配套综合服务商转型，核心业务聚焦鲜切花交易、花卉经纪代理、花卉物流运输代理三大板块。依托云南省得天独厚的特色花卉产业资源优势，公司深度布局昆明斗南核心花卉交易市场，着力构建“交易+配套服务”协同发展业态，搭建“资源整合—产业运营—效益提升”一体化业务体系，全面推进业务战略深度转型，彻底摆脱主业空心化发展困境，持续夯实资产质量与经营基本面，切实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与核心盈利能力。结合公司核心业务，报告期内花卉行业整体发展情况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分析如下：

一、产业整体规模现状

2025 年全国花卉全产业链年产值突破 5,200 亿元，其中鲜切花作为核心品类，占比超 30%，行业种植面积稳定在 138.99 万公顷，直接从业人员超 534 万人。云南省作为全国鲜切花核心优势产区，2025 年花卉种植面积约 200 万亩，鲜切花总产量达 221 亿枝，产业综合产值突破千亿元，产品远销全球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为公司核心业务开展提供了坚实的产业基础。

昆明斗南花卉市场作为全国核心花卉交易枢纽，2025 年全年交易鲜花 154.76 亿枝、实现交易额 134.84 亿元，核心交易指标连续二十余年位居全国首位，是公司鲜切花交易业务的核心依托平台，也是公司花卉经纪代理、物流运输业务的核心辐射区域。昆明国际花卉拍卖交易中心(KIFA)作为斗南花卉市场核心枢纽，系亚洲交易规模最大、全球第二大的专业化花卉拍卖市场，集聚 2.5 万家供货商及 3,100 余家采购会员，直接带动近 30 万花农增收、间接拉动超 10 万人就业，其大钟拍卖、远程拍卖等多元交易模式，为公司核心业务提供了广阔合作空间，有效保障公司业务稳

定开展。

二、生产与市场竞争现状

当前国内鲜切花产能稳步扩容，品种迭代持续加快，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直接影响公司鲜切花交易及代理业务盈利空间。随着消费升级推进，高品质、标准化鲜切花市场需求持续旺盛，要求公司在鲜切花交易业务中聚焦优质货源整合，在花卉经纪代理业务中强化品质筛选与供需匹配能力；同时，线上电商渠道低价同质化竞争问题突出，既压缩行业整体利润空间，也对公司鲜切花交易定价策略、花卉代理客户维护工作提出更高要求。

从产业发展实际来看，生产端亟需提升设施化种植与标准化生产水平，市场端需强化品牌培育、完善全域供应链体系、加速数字化转型，公司花卉物流运输业务作为供应链核心环节，将在行业规范化、标准化发展中获得更多发展机遇。从行业竞争格局来看，具备优质货源整合、完善物流配套、高效代理服务能力的企业将占据竞争优势，与公司业务定位契合。

三、零售市场发展现状

国内花卉零售市场规模稳步扩容，行业两极分化特征显著，其中头部实体花店聚焦高品质鲜切花采购，需求稳定，中小单体花店侧重高性价比产品采购，不同需求结构要求花卉供应商优化货源分层供给，兼顾品质与价格。

电商渠道持续渗透推动花卉消费场景多元化，既为公司鲜切花交易拓展线上渠道提供支撑，也对花卉物流配送时效、保鲜能力提出更高标准，倒逼公司物流业务优化升级，同时带动花卉经纪代理业务线上供需对接能力提升。

四、进出口贸易现状

2025年我国花卉进出口贸易保持稳步增长态势，进出口总额达9.18亿美元，同比增长17%，其中出口额5.79亿美元、进口额3.39亿美元，分别同比增长12%、27%，为公司核心业务拓展提供了广阔空间。

出口端以鲜切花为核心品类，市场规模持续扩张且逐步向品牌化、高附加值转型，为公司拓展海外鲜切花交易、花卉经纪代理及跨境物流运输业务创造有利条件；进口端以种球为核心需求，带动鲜切花种植规模扩大，进一步丰富公司鲜切花交易货源品类，推动公司物流业务向专业化、国际化升级。

五、政策支持现状

花卉产业已纳入国家重点扶持的特色富民产业，多部门陆续出台专项政策给予全方位支撑，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2022年底，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农业农村部联合印发《关于

推进花卉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首次从国家层面完成花卉产业顶层战略规划，明确支持花卉交易市场升级、花卉物流体系完善、花卉代理服务规范化发展。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将花卉产业纳入现代农业产业园、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重点扶持范畴，重点支持鲜切花交易平台建设、物流配套升级；科技部布局花卉育种专项科研攻关，助力提升鲜切花品质，间接优化公司鲜切花交易的货源质量；商务部持续推进花卉跨境电商发展与跨境贸易便利化建设，为公司鲜切花交易拓展线上、跨境渠道，以及花卉物流运输延伸至跨境领域提供政策支持。云南省立足全国花卉核心产区定位，以《云南省花卉产业发展条例》《云南省花卉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工作方案（2022—2024年）》为政策指引，围绕鲜切花交易市场培育、花卉物流体系建设、花卉代理服务规范等关键领域出台系列扶持举措，重点支持斗南花卉市场升级、花卉物流园区建设，直接利好公司在斗南区域开展鲜切花交易、花卉经纪代理及物流运输业务，降低公司业务拓展及运营成本。

六、行业发展趋势

短期来看，国内花卉产业保持稳步发展态势，鲜切花产能合理扩容，依托云南核心产区资源优势，鲜切花供给稳定，为公司鲜切花交易业务提供坚实货源保障，带动物流运输、经纪代理等配套业务同步发展。行业规范化水平持续提升，优质鲜切花市场认可度不断提高，产品溢价空间逐步扩大，助力公司优化交易产品结构、提升盈利水平。线上电商渠道持续扩张，推动公司鲜切花交易线上布局，同时倒逼物流业务优化配送时效与保鲜技术；跨境花卉贸易稳步发展，为公司拓展海外业务创造有利条件。昆明国际花卉拍卖交易中心（KIFA）持续优化交易模式、完善服务体系，进一步拓宽公司业务合作空间，推动核心业务协同发展。

中长期来看，依托国家及地方政策扶持、消费升级及产业升级红利，花卉产业将逐步迈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市场规模稳步扩容，为公司业务提供长期发展支撑。产业将向规范化、专业化、品牌化转型，行业分工持续细化，对公司业务运营、服务水平提出更高要求，与公司业务定位高度契合。行业整合趋势日益明显，具备优质货源整合、完善物流配套、高效代理服务能力的综合服务商将成为行业主流，公司依托斗南核心产区布局及业务协同优势，可有效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巩固核心竞争力。同时，花卉出口向品牌化、高附加值转型，跨境业务将成为公司重要增长极，助力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与行业影响力。

数据来源：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政府网、中国政府网、新华网、经济日报、昆明国际花卉拍卖中心

（一）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逐步退出了原有化工产品、农产品等商品贸易业务，并依托昆明市乃至云南

省区域特色资源，逐步将主营业务向花卉产业中花卉商品贸易业务及花卉经纪代理服务、花卉运输代理服务等配套服务业务转变。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包含化工产品贸易收入及花卉商品贸易、花卉经纪代理服务、花卉运输代理服务等业务收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全退出农产品及化工产品相关贸易业务。

1、花卉商品贸易

公司的花卉贸易主要是鲜切花贸易，鲜切花为易腐生鲜品，保鲜期短、易损耗，为有效控制成本及风险，公司根据下游客户的实际采购需求匹配相应的供货计划，确保供需匹配与库存优化。公司通过主动对接有采购需求的独立市场主体，获取下游客户相关采购信息，测算合理利润后确定公司销售价格区间，通过昆明花拍中心、姚安农特等花卉交易平台上符合公司价格销售区间的不特定市场主体完成交易，交易各方均按照平台规则或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供应商按订单要求送货、花拍平台按规则完成撮合与资金结算、公司按约定完成质量检测与收货、下游客户按约定支付货款，业务结算通过三方对账、票据流转及银行转账最终完成交易。通过建立基础的购销体系后，公司获取了部分市场客户资源，为充分体现公司市场主体身份，部分业务不通过相关花卉交易平台而是直接向下游客户进行销售，节省了中间信息流转环节，提高了商品销售及货物流转效率。

2、花卉经纪代理服务

花卉经纪代理服务与公司花卉贸易业务实现货源、客户资源双向挖掘共享，管理能力跨板块复用的交易场景。公司花卉经纪代理服务以昆明斗南花卉市场为核心，依托区域产业优势资源及昆明花拍中心的战略合作，打造“交易 + 服务”协同生态，定位花卉贸易配套服务，与公司花卉贸易业务形成资源、人力协同的轻资产经纪模式。公司配备专业花卉经纪代理团队，在花拍中心租赁经营场地及交易系统过渡使用，并同步自建交易系统保障公司可持续经营。公司通过扎根市场收集供需信息，精准对接上游种植农户与下游个体经营户、电商平台等客户，搭建数字化撮合交易平台体系，解决供需信息匹配矛盾、缩短交易环节，精准匹配上下游客户需求，服务于生产基地、个体工商户及电商平台等交易主体，促成交易后获取合理收益。

3、花卉运输代理服务

公司的花卉运输代理服务，主要是为花农或花卉基地等上游主体提供运输代理服务，不作为实际承运人，不承担运输过程中货物损毁等风险。主要业务模式为公司通过已建立的客户资源渠道接收上游农户（花卉基地）花卉运输订单，整合区域运输资源，匹配运输承运人，规划并确认

合理的集中运输路径，实现运输效率提升与整体运输成本降低，获取运输服务差价作为公司收益。

4、楚雄花卉推广服务

按照楚雄州政府花卉产业推广的整体战略布局和安排，公司积极响应并通过姚安农特竞聘程序，于2025年10月获聘成为姚安农特及“楚雄花卉”品牌推广合作商，在成为姚安农特推广合作商后，公司在楚雄姚安搭建专业鲜切花处理流水线，并组建专职采后处理团队，严格按照姚安农特鲜切花质量体系标准完成选品、分拣、加工、包装全流程作业。同时，为有效推进楚雄花卉品牌宣传效果，按照公司制定的宣传推广方案，成功将楚雄花卉推广至日本大田花卉拍卖市场、美团旗下小象超市等分销渠道，一方面提升了楚雄花卉品牌形象和市场认知度，另一方面在严格的质量标准体系下，增强了楚雄花卉质量体系示范效应，提高了公司及楚雄花卉的市场认可度。另外，公司积极协助姚安农特完成第八届国际进口花卉博览会参展策划与执行工作，围绕展会“珍稀·交易·共生”主题，协同推进展会筹备、品牌展示、活动落地等事宜，助力姚安农特通过上述展会平台宣传楚雄花卉品牌实力、对接全国花卉贸易资源，落地“沪滇协作、云产沪销、双向赋能”的产业发展目标。

（三）业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年度经营目标，通过调整产业方向，重置业务模式，依托云南省区位优势、昆明市花卉政策导向，公司重点开拓了花卉产业配套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化工产品业务累计采购587吨，同比降低93.91%；累计销售1201.03吨，同比减少88.51%；鲜切花贸易累计采购19,499,397枝，累计销售19,182,882枝；花卉经纪代理服务，累计完成鲜切花经纪代理交易量1,322,384枝；运输代理服务累计运输鲜切花花材5,607,844枝；通过品牌推广累计为品牌方实现增量销售花材7,393,496枝，全年实现毛利772.87万元。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5年 | 2024年 |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3年 | |
|-----------|----------------|---------------|----------------|------------|----------------|----------------|
| |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总资产 | 128,381,284.21 | 125,697,807.1 | 124,562,766.40 | 2.13 | 156,987,685.64 | 156,541,085.6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 42,875,945.07 | 38,960,849.51 | 37,825,808.81 | 10.05 | 43,955,193.24 | 43,508,593.28 |

| | | | | | | |
|---------------------------------|---------------|---------------|---------------|-------|----------------|----------------|
| 的净资产 | | | | | | |
| 营业收入 | 8,435,387.59 | 14,310,612.18 | 17,226,735.08 | 41.06 | 146,573,780.49 | 148,740,823.87 |
| 利润总额 | 2,975,930.17 | -6,546,896.35 | -7,235,337.09 | 不适用 | -22,505,992.54 | -22,952,592.5 |
|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 4,474,497.19 | 6,520,795.59 | 6,520,795.59 | 31.38 | 143,303,153.17 | 143,303,153.1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631,187.92 | -4,994,343.73 | -5,682,784.47 | 不适用 | -21,568,430.98 | -22,015,030.9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260,276.32 | -8,514,075.65 | -5,688,778.44 | 不适用 | -23,437,519.14 | -21,421,714.2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0,708.79 | 15,083,180.42 | 9,179,255.99 | 99.73 | 25,803,425.35 | -21,465,525.4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53 | -12.05 | -13.97 | 不适用 | -39.40 | -40.3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080 | -0.0152 | -0.0173 | 不适用 | -0.0656 | -0.066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080 | -0.0152 | -0.0173 | 不适用 | -0.0656 | -0.0669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第一季度 (1-3 月份) | 第二季度 (4-6 月份) | 第三季度 (7-9 月份) |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
|-------------------------|------------------|------------------|------------------|--------------------|
| 营业收入 | 631,747.15 | 147,669.34 | 1,353,473.6 | 6,302,497.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30,067.46 | -442,470.58 | 1,340,503.14 | 1,203,087.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3,144,348.15 | -1,122,405.98 | -576,041.52 | 2,582,519.3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48,366.34 | -973,308.81 | 5,261,160.47 | -5,295,509.21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 2025 年度已披露的定期报告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并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披露《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35)，更正后的相关数据与上述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无差异。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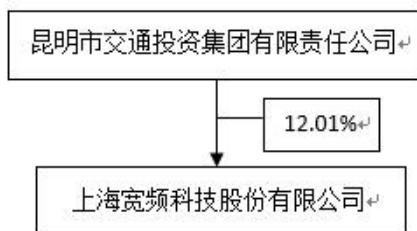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11,821 |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11,732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股东名称 (全称) | 报告期内 增减 | 期末持股数 量 | 比例 (%)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 | 股东 性质 |
| | | | | | 股 份 状 态 | 数 量 | |
| 昆明市交通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 | 39,486,311 | 12.01 | | 冻结 | 39,486,311 | 国有 法人 |
|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 | 20,785,371 | 6.32 | | 质押 | 10,392,685 | 国有 法人 |
| | | | | | 标 记 | 10,392,685 | |

| | | | | | | | |
|---------------------|---|------------|------|------------|----|------------|---------|
| | | | | | 冻结 | 20,785,371 | |
| 罗瑞云 | 8,919,700 | 14,851,400 | 4.52 |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吴鸣霄 | | 10,490,000 | 3.19 | 10,490,000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墨江县昌宏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 3,281,200 | 9,197,749 | 2.80 | | 无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孙伟 | | 7,840,000 | 2.38 |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刘丽丽 | | 3,691,882 | 1.12 |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杨宗昌 | 3,584,095 | 3,584,095 | 1.09 |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高建成 | | 3,167,251 | 0.96 |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刘志强 | 2,586,700 | 2,586,700 | 0.79 |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昆明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它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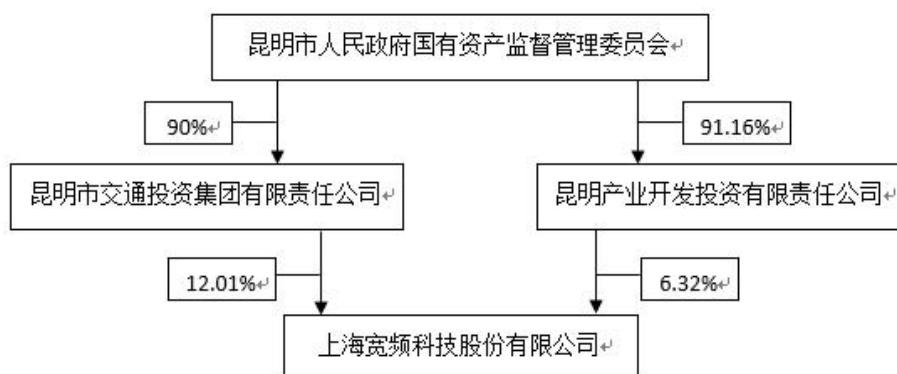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年，公司严格贯彻执行年度经营计划及重点任务目标，依托区域资源和产业赋能优势，结合自身丰富的贸易业务经验，充分发挥协同效应，重点围绕花卉产业布局及业务战略转型。公司2025年逐步转型定位为花卉贸易及配套服务提供商，围绕云南省昆明市斗南花卉交易市场构

建“交易+服务”的协同生态及“资源整合—产业运营—经营提升”的业务体系，加速建立差异化竞争优势明显、产业链协同效应突出的核心主业，按计划全面推动公司业务战略转型，根本性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43.54 万元，同比减少 41.06%，实现营业利润 297.59 万元，利润总额 297.59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12 万元，同比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6.03 万元，同比减亏 625.38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2,838.13 万元，同比增加 2.13%；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的净资产为 4,287.59 万元，同比增加 10.05%。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因 2024 年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且利润总额、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股票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 规定的财务类强制退市的情形，在公司经审计的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年审会计师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该情形触及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7 不符合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